



建構中的中國石油安全——
一個「複合安全理論」途徑*

**Constructing China Petroleum Security:
One Approach of Security Complex Theory**

國立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龔祥生

Kung, Shan-Son

(Ph. D. Candidate of Graduate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 本文初稿發表於2007「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暨中興大學國際政治研究所研究生論文發表會」，感謝評論人姚源明博士之評論指教，並感謝期刊投稿期間，匿名審查人之細心評審。

Constructing China Petroleum Security: One Approach of Security Complex Theory

Kung, Shan-Son

Ph. D. Candidate of Graduate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Abstract

Security complex theory is blended with the wider agenda of security studies, which covered not only the traditional military and political sectors but also the economic, societal, and environmental ones. This theory examines the distinctive character and dynamics of security in five sectors and rejects the traditionalists' case for restricting security to one sector, arguing that security is a particular type of politics applicable to wide range of issues. It is different from comprehensive security studies either, because it offers a constructivist operational method for distinguishing the process of securitization from that of politicization---for understanding who can securitize what and under what conditions.

There are different units in each sector concluding referent objects, securitizing actors and existential threat. The constructivist method (speech-act approach) to security requires a distinction among these types of units involved in security. There, the main concern here is how China petroleum security be securitized by securitizing actors in the five sectors and how to synthesize them into a security complexes by securitization.

Keywords: Security Complex Theory, Constructivist Method, China Petroleum, Security, Securitization

建構中的中國石油安全—— 一個「複合安全理論」途徑

龔祥生

國立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摘要

本文為使中國石油安全研究超越政策研究的範疇，而能夠更加的與國際關係理論相結合，故採取Barry Buzan等人所提出之「複合安全理論」(security complex theory)作為主要研究途徑。該理論的優點在於能夠關照傳統安全研究所不重視的非傳統安全議題，而與綜合安全研究不同之處在於採取了領域分析和建構方法，因此能夠清楚的將各領域中的主要安全行為主體(securitizing actors)和受到威脅的指涉性對象(referent objects)等不同單元(units)角色加以區別，並且藉由「言語—行為」的建構方法觀察各領域的安全議題如何被形塑出，最後探討各領域間是否存有共同的安全議題，又能否足夠使得受觀察的單元們整合成為安全複合體(security complexes)。

本文試圖以中國的石油安全做為主要的研究議題，並將原本以區域為分析層次的複合安全理論轉換聚焦在中國國內層次，進入中國大陸的軍事、經濟、社會、環境、政治等五項領域的情境脈絡之中。重點在於分析中國大陸內部的各領域不同的主要行為單元們，如何將石油安全轉化成該領域所特有的指涉性對象，找出該領域中對於石油安全的存在性威脅，並透過其論述的建構過程，去觀察各領域主要安全行為體進行「安全化」(securitization)的過程為何，檢視最後是否能將五領域整合成為以中國本身為單位的石油安全複合體。

在研究成果上，發現在分析層次為了單一特定議題而必須下修的同時，將使得各領域間的互動更加綿密，相較以區域為研究層次時，以國內層次切入將更易於觀察各行為主體如何在建構議題時的互動。這是因為各領域內的安全行為主體處在共同的國家權威之下，政治領域就明顯形成了其他領域匯集的最終安全化場域，這使得該理論途徑適用性得以從區域層次往國內層次發展。

關鍵詞：複合安全理論、建構方法、石油安全、安全化

壹、導論

自1993年中國大陸由石油淨出口國轉為石油淨進口國起，依靠國外原油進口的依存度逐年快速增長，中國大陸於2004年的石油進口依存度達到了40%，並同時超越日本成為世界第二大石油消費國，¹使得能源問題正式浮上了檯面，成為攸關中國大陸國家安全的關鍵問題。基於改革開放後，其龐大人口勞動力的比較優勢，造就了以加工製造業為主的產業結構，中國大陸達成了「世界工廠」的建立。但這一切卻同時是依託於龐大的，甚至於無效率的能源消耗之上，原因在於其自中共建政以來就不重視生產與節能之間的平衡。1949~1978年之間的GDP雖然成長了2.24倍，但同期的能源消耗卻增長了24.07倍，其能源消耗的無效率可見一般。²因此對於能源的過度需求，演變成超越了傳統以國家生存安全為主體的安全研究問題，包括了能源消費結構不合理、人均能源不足、戰備儲油率低、供應來源集中等目前出現的相關能源問題，將演變成涉及了軍事領域、政治領域、經濟領域、社會領域、環境領域等五大領域的複合安全問題。

本研究試圖採用以Barry Buzan所提出的「複合安全理論」(security complex theory)作為研究的主要理論依據，由於石油安全作為一個安全問題所影響到的範圍和行為體皆頗為廣泛，而複合安全理論提供了一個清楚的領域區分方式，並且涵蓋了政治、軍事、經濟、社會、環境等五項安全領域，使得研究者可以透過這樣的理論框架將研究拓展到非傳統安全的領域，故複合安全理論因為採用廣泛的領域分析而超越了過去只注重軍事、政治領域的傳統安

-
1. 何文淵等，「中國油氣資源發展現狀面臨的問題和對策」，*中國能源*（北京），第27卷第1期（2005年6月），頁32~37。
 2. 牛文元、胡鞍鋼，「能源的壓力與挑戰」，*21世紀中國面臨的12大挑戰*（北京：世界知識，2001），頁52~56。

全理論。此外，與冷戰後興起的「綜合安全」(comprehensive security)相比較，綜合安全研究將過去只重軍事政治安全的觸角往非傳統安全的範圍擴張，從更廣泛的角度探討國家安全在什麼情況下可能遭到威脅。³因此兩者共同點在於都不只關切國家為主體的傳統安全，也考量到了個人、社會、集體、全球等非傳統安全。但因為「複合安全理論」採用建構主義方法，對於言語—行為間的連結有獨到的分析方式，除了能夠點出各領域中對於指涉性主體的存在性威脅外，還能夠以建構方法理解該威脅從被安全行為主體認知到被認真處理的安全化過程，因而與綜合安全研究在方法論上以及研究標的上有所區別。本文嘗試應用複合安全理論及其方法，將石油安全放進五項領域的脈絡當中分別討論，探討其作為「指涉對象」的方式，而中共政府又能夠如何動員國家資源加以應對。

本文的主要目的在於回答以下三項研究問題：

1. 中國大陸的石油安全問題如何作為五項領域中的「指涉對象」及其所面臨的存在性威脅為何？
2. 在各領域中那個單元是主要的安全行為主體？該主體如何進行石油安全問題的「安全化」？
3. 以「複合安全理論」分析中國石油安全問題是否具有適用性？利弊為何？

貳、複合安全理論及其方法

一、研究命題

綜合Buzan於1991和2003年出版的兩本重要著作，可以發現複合安全理論所致力研究的主要命題有二：一為各個國家如何在安全化過程中建立起基於共同安全問題的認知，並探討進而形成「安全

3. 王逸舟，「論綜合安全」，*世界經濟與政治*（南京），第4期（1998年4月），頁5~14；楊萬明，「論綜合安全觀」，*國際問題研究*（北京），2005年第4期（2005年），頁1~5。

複合體」(security complexes)的可能性；其次是國家、組織等行爲體如何進行「安全化」(securitization)。

Buzan於1983年創作的*People, States and Fear: The National Security Problem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一書中初次闡述了「複合安全理論」，他認爲國際關係中的安全研究由於現實主義和自由主義的兩極分化而無法充分發揮，因爲兩者對於安全研究當中衝突與和平兩大議題，各自所提出的見解和處方互相矛盾。⁴而在1991年時又對該書論點加以修改，強調以區域研究爲主的複合安全理論，並從政治和軍事領域出發，觀察安全複合體的形成，⁵此時的複合安全理論被Buzan本人稱爲「古典複合安全理論」(classical security complex theory, CSCT)。因此，1997年Buzan與Weaver、De Wilde等人共同的著作**新安全論**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一書揭示了新的區域複合安全理論(regional security complex theory, RSCT)的內涵全貌，並且轉而強調反現實主義的建構主義研究方法。兩書所分別闡述的新舊複合安全理論的共同點是對於「安全複合體」的定義：

在一個地理多樣性、無政府狀態下的國際體系中，這種「安全相互依存」的常規模式是一種以地區爲基礎的集合。……他使得獨具特色的地區模式，通過權力分配和歷史性友善(amity)和敵意(enmity)這兩者塑造而成。一個安全複合體是這樣被定義的——一組國家，他們的主要安全認知和利害關係是被相互連接在一起的，他們的國家安全難題除非彼此遠離，否則是不能被理性地分析或解決的，一種安全複合體形成的動力和結構，是由於這

4. Barry Buzan, *People, States and Fear: The National Security Problem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righton: Wheatsheaf, 1983), p. 1.

5. Barry Buzan, *People, States and Fear: An Agenda fo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tudies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Hemel Hempstead: Harvester Wheatsheaf, 1991), pp. 19~20.

個複合體內國家安全認知的彼此互動而產生。⁶

這說明了「古典複合安全理論」作為一種研究途徑，將研究範圍聚焦在以區域為主要研究層次，因為區域做為國際子系統，彼此具有地理上的鄰近，將帶來彼此間或多或少必須面對共同的安全問題，因此必須強調無法由單一國家解決之問題及對此之安全認知，將會衍生成此區域內國家「安全相互依賴」（security interdependence）的基礎。

但鑑於上述對於安全複合體的論述過於以國家為中心，未能真正脫離冷戰結束後的國際安全研究需要，所以新的複合安全理論（RSCT）將一組「國家」修正為一組「單元」（units），再配合領域分析方法，探討中在不同領域中主要的行動單元如何進行安全化，例如在軍事領域中的主要單元是國家、軍隊，而在社會安全領域中可能主要單元將是不同文化民族間的互動等等。⁷

使用RSCT對區域進行實證研究，是在2003年Buzan和Weaver合著的*Regions and Powers The Structure of International Security*書中，此時才正式的將此途徑實際的針對了亞洲、美洲、歐洲、非洲等四大地理區域進行分析，並以國家、區域、全球等不同分析層次來說明何以在各區域層次上，出現區域安全複合體的可能性和基礎各有何不同。⁸

其次，所謂「安全化」的過程，是指一個行為體適應其他行為主體對一種真正威脅內容構成的認知，並透過政治家或分析家對安全事物的建構，使其將指涉性威脅透過語言行為加以政治化的一套

6. Barry Buzan, Ole We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Colorado: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998), p. 12.

7. Barry Buzan, Ole We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pp. 18-19.

8. Barry Buzan and Ole Weaver, *Regions and Powers The Structure of International Security*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pp. 27-30.

過程。而行爲主體相互之間所存在的「主體間性」(intersubjective)對安全認知的共用程度(亦即並非由單一行爲者定義安全),是認識行爲主體的關鍵。⁹在解釋一個國家或群體進行安全化的過程時,該過程中的研究單元必須被區分爲以下三者:

1. 指涉對象(referent objects):其安全遭受了「存在性威脅」(existential threat),並對於生存的要求具有合法性的主體。
2. 安全行爲主體(securitizing actors):通過宣傳某指涉對象受到「存在性威脅」的問題安全化主體。
3. 功能性行爲主體(functional actors):在一個安全領域中具有決定性影響的重大行爲主體。¹⁰

由於本文的研究主題專注在中國單一國家的石油安全,故在應用複合安全理論分析時,僅借用該理論當中對於「安全化」的研究命題方式,對於中國在將石油安全進行安全化的過程中的各個角色進行探討,並配合其所使用的領域分析和建構方法進行研究解釋,而不會去探討東亞地區整體在共同石油安全的基礎上,去探討能否成爲的區域安全複合體,以避免整體論述必須擴及日本、韓國等國而使本研究所序探討的主體過於龐雜。

二、研究方法

RSCT作爲新的複合安全理論,其超越CSCT之處就在於確立以區域作爲研究主體之後,Buzan等人又更進一步採用「領域分析」(sector analyze)和「建構方法」(constructivist method)兩項研究方法,本文遵循Buzan等人的研究方式,將此兩研究方法應用在中國將石油安全的安全化過程研究中。

9. Barry Buzan, Ole We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pp. 29-33.

10. Barry Buzan, Ole We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p. 36.

就「領域分析」方法而言，複合安全理論與僅注重政治、軍事安全領域的傳統安全研究不同。認為在後冷戰的世界格局中必須將經濟、社會、環境等三個領域提升至與軍事、政治同等的位階上加以研究，而且不同領域之間的安全問題是會互相關連的，並將從各領域的分解開始進行分析，最後再重新組合成一個整體來觀察，而不只是把各領域作為獨立的一個個面向來研究。¹¹各個領域當中，分別存在著不同的主要單元，各單元主體彼此間的相互認知會影響安全化的過程，再進一步影響實質的行為。因此領域分析會先找出該領域中的主要行動單元，再進行該領域內的單元主體如何互動，最後再將個別領域打破進行跨領域的整合性的分析。由此而言，本文認為中國石油安全在此五個領域當中將可發現各自的安全主體以及安全化過程，且石油安全最後也必須在由此五大領域重新整合成一整體性的問題，才能做出完整的推論和解釋。

就「建構方法」而言，建構主義者主張國家集體的安全行為與其自身認同（identity）息息相關，因為驅動國家行動的利益與威脅認知是由該國家的身份認同所界定的，在各個國家間的互動脈絡（interaction context）中產生了對於他者和自我的認知，並且形成對於威脅和利益認知的影響。¹²而各國家之間行為方式的不同，源於他們各自遵循的社會規範、歷史和文化背景不同，從而產生了身份認知的不同，並導致對利益觀念的不同，¹³所以RSTC認為必須以社會建構主義的途徑去理解不同安全行為主體進行「安全化」的過程以及方式。

若以建構方法來研究安全化過程，必須以從事「言語—行為」

11. Barry Buzan, Ole We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pp. 7~10.

12. Alexander Wendt, "Collective Identity Formation and the International Stat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8, No. 2 (May 2004), pp. 385~387.

13. Martha Finnemore and Kathryn Sikkink, "International Norm Dynamics and Political Chang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52, No. 4 (Autumn 1998), pp. 887~917.

(speech act) 研究去瞭解將這個問題安全化的行為主體，該主體是如何依靠接受這些主張的聽眾，使其變成安全事務。因此，以此安全「言語－行為」研究進行分析時，必須對「安全化」當中的各種角色及行區分，待區分出之前所述的指涉性對象、安全主體、存在性威脅等之後，須藉由「言語－行為」觀察安全行為主體如何透過言語的陳述，告知聽眾所關心的指涉對象正面臨何種存在性威脅，以及有何必需注意的行為性主體，進而形塑成集體安全認知，完成將此問題安全化並投入資源加以應對。這樣的過程又可以分為三個步驟來觀察：

1. 是否有任何一個行動者成功的將議題安全化？
2. 如果有，必須沿著以下的聯結與互動進行研究：案例中的安全行為對誰造成了侵犯？以及這是否造成值得關注的回應？
3. 這些聯結與互動能否被集結成一組安全觀？¹⁴

這樣的建構方法與領域分析相結合，被應用在研究主體的各项領域中重複操作。

至此本文大致介紹了複合安全理論的基本概念、研究層次和方法，接著的各小節將依循此研究架構，應用在中國的能源問題上，觀察其在五個領域的脈絡下所涉及的問題及範圍為何，並探討在各領域中的能源問題如何被安全化。

參、中國石油安全的自我認同

在應用複合安全理論對中國石油安全進行分析之前，有必要先將涉及石油安全的各個行為體做簡單介紹，以幫助後續在各領域分析當中，區分出何者為該領域中主要的安全主體；此外，建構主義認為國家的身份認同將影響其對於利益的界定，亦即利益乃是由觀

14. Barry Buzan and Ole Weaver, *Regions and Powers the Structure of International Security*, p. 73.

念所決定，¹⁵故必須先定義中國本身對於安全的自我身份認同為何，這可從中國學者們對於中國本身的安全身份認同加以整理取得，再以此推論當中國石油安全反映在各領域中時，其安全主體從此認同作為界定利益的基礎。

一、中國石油安全管理機制現況：

首先，目前中國大陸的安全機制，在其黨國體制下所涉及到的層面要比一般國家特殊，反映在對外決策過程上也是隨歷史演進而有所不同。但國內因素總是佔了很大的成分，例如從過去的意識型態考量轉到現代化考量，再到1970年代末期改革開放以來逐步與整合進入世界體系。其決策系統歷經了從一元到多元的過程，領導者、官僚機構、知識份子等不同行為者接觸決策的管道也隨之增加，這代表了各種不同利益的表達和如何整合成了決策的主要考量因素。¹⁶而在關於石油安全的領域中，所涉及到的行為者包括了2005年成立的國務院能源領導小組、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外交部、商務部、三大石油集團、¹⁷人民解放軍、學者智庫以及媒體等等。而之前所說的多元利益衝途和競爭同樣存在於石油安全領域中，且事權往往難以統一，很難明確說出是何者為決策單位，何者又是執行單位或是兼而有之，例如發改委下屬的能源局應

15. Alexander Wendt著，秦亞青譯，*國際政治的社會理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頁167~168。

16. Kenneth Lieberthal, "Domestic Politics and Foreign Policy," in Harry Harding ed., *Chinese Foreign Relations in the 1980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4), pp. 43~70; Thomas G. Moore and Dixia Yang, "Empowered and Restrained: Chinese Foreign Policy in the Age of Economic Interdependence," in David M. Lampton ed., *The Making of Chinese Foreign and Security Policy*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pp. 191~229; Samuel S. Kim, "Chinese Foreign Policy in Theory and Practice," in Samuel S. Kim ed., *China and the World: Chinese Foreign Policy Faces the New Millennium*, 4th ed.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1998), pp. 3~33.

17. 中國大陸三大國有石油業集團：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中石油）、中國石油化工集團（中石化）、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中海油）。

是主管統籌能源事務的執行單位，位處正司級。但三大集團的位階卻在正部或副部級，使得在行政上指揮困難，¹⁸且掌握專業知識的石油集團在決策過程中往往有著相對優勢，故相對而言較易於影響決策朝向有利於三大集團的方向。¹⁹

再從能源管理組織上來談，原本負責執行跨部會協調工作的國務院能源領導小組，其辦事人員僅24人，而負責第一線執行能源管理業務的是發改委的下級單位能源局，該局也僅僅具有50人左右的辦事人員。這不到百人的行政組織卻要管理全中國的內外能源政策規劃，人力配置可說十分吃緊，²⁰因此整個能源管理組織不但在上層的決策多頭外，連執行力也因層級太低而難以擴編人力支援。爲了統籌能源管理機制，中共積極展開能源法的草擬，原本研擬在2008年三月國務院換屆時，欲依照當時「大部委改革」的政府部門重整方針成立「能源部」，將統一全國能源管理的工作上升到部級的管理單位，以期進一步使能源產業符合市場規律，逐步開放多元競爭。²¹但是該次國務院換屆並沒有真正成立起能源部，而是在2008年下半年由國務院制訂「三定方案」，將國家能源局維持由國家發展改革委管理的國家局，但其主要職責加以調整擴張，包括劃入原國家能源領導小組辦公室擬定能源發展政策職責、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能源行業管理有關職責，以及原國防科學技術工業委員會的核電管理職責等，成爲下設綜合、政策法規、發展規劃、能源節約和科技裝備、電力、煤炭、石油天然氣、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18. 「中國明年成立能源部」，BBC中文網，2007年11月3日。

<http://news.bbc.co.uk/chinese/trad/hi/newsid_7090000/newsid_7092000/7092088.stm>

19. Erica S. Downs, "The Chinese Energy Security Debate," *The China Quarterly*, No. 177 (March 2004), pp. 24~30.

20. 張國寶，「健全能源管理體制 加快能源結構調整」，中國經濟網，2008年3月23日。<http://www.ce.cn/xwzx/gnsz/gdxw/200803/27/t20080327_14979385.shtml>

21. 「中國能源法草案公開徵詢意見」，BBC中文網，2007年12月4日。

<http://news.bbc.co.uk/chinese/trad/hi/newsid_7120000/newsid_7126400/7126433.stm>

國際合作司九個司，編制112人的管理和決策設計兼具的局級單位。²²

由上述改革的過程可知，中國本身在此之前還不具備成爲一個由國家統合的安全複合體基礎，透過上述改革，至少可使得各領域的安全行爲主體呈現出逐漸確立的趨勢，提供本文探究各領域安全主體和最終整合可能性的共同基礎。後續的領域分析，將就上述各單位行爲者的不同，探討其各自在經過上述改革後，各領域所發生的威脅如何將安全化責任固著在各行爲主體上的過程。

二、中國安全的自我認同

自江澤民時代提出「新安全觀」所帶動的身份認同轉變，已成爲理解冷戰後中國國家身份的重要核心概念，其主要內容爲「互信、互利、平等、合作」，強調俱損俱榮的安全觀，以及在全球化下以國際多邊合作解決綜合安全問題，並拋棄冷戰思維以維護國際安全的重要性。²³

中國學者對於冷戰後的中國國際社會身份有各種不同觀點，其中以秦亞青作爲建構主義的代表性學者。他的觀點乃直接從中國所經歷的國際社會變化爲起點，提出他對於中國身份再建構的看法，他認爲國家身份不但界定了國家利益也界定了國家的戰略文化，而中國在冷戰結束後也應走出冷戰思維，從革命性國家轉爲現狀性國家。而1996年以後「新安全觀」的提出即爲這種身份認同轉變，並帶動了戰略文化上的轉變，把安全戰略從以政治軍事安全爲核心，轉爲以經濟安全等非傳統安全爲主的綜合安全思維，致力於維持國際秩序的現狀穩定，使中國能夠以合作型戰略文化爲基礎與國際社

22. 「國家能源局『三定』方案正式獲批」，*節能與環保*（北京），2008年08期（2008年），頁7。

23. 劉勝湘，「國家安全觀的終結？—新安全觀質疑」，*歐洲研究*（北京），第22卷第1期（2004年2月），頁1~16。

會進行互動。²⁴

也有些學者已從國家定位的角度來論述，認為國家定位會受到重大政治、經濟、社會變革而導致國家身份的再認識，另一方面，國家定位也受到國際的客觀認定。「新安全觀」既反映了這種國內變革的影響，也說明了改革開放使中國與世界聯結擴大，成為國際社會不可分離的一份子，故中國必須在維護國家利益的同時，還要肩負起國際責任，發揮大國的影響力。²⁵從這些論點可以理解，自江澤民時代提出「新安全觀」作為中國國家身份的重要核心概念，已延續到現在胡錦濤的「和諧外交」理念，都強調追求國際對話合作的精神，並進一步從對內建構和諧社會，再向外發散為和諧亞洲，甚至是和諧世界的建構。²⁶

再進一步將新安全觀的身份概念延伸到中國石油安全上，中國學者對此問題中的國家定位則可以地緣政治學者張文本做為代表。首先，他的論述將中國安全哲學的核心內容做轉變，由本國的主權安全擴張到涵蓋經濟發展安全的「發展權」，認為中國有必要在以國家力量（無論軍事或和平的）加以保障。²⁷此外，經濟全球化下的中國必須面對國際能源市場的價格波動危機，而中國本國的能源安全定位是個需要清潔能源的國家，因為以往煤炭佔據高比重的能源結構，造成巨大環境壓力，必須發展核能、風力、太陽能等新興能源作為替代；中國又是個欠缺制海權的國家，保障海外利益的軍事能力跟不上其在能源國際市場上投資開採油源的速度，故不可能像美國那樣走大量依賴海外能源的路線，而必須加速海軍建

24. 秦亞青，「國家身份、戰略文化和安全利益-關於中國與國際社會關係的三個假設」，*世界經濟與政治*（南京），第1期（2003年1月），頁10~15。

25. 子杉，*國家的選擇與安全-全球化進程中國家安全觀的演變與重構*（上海：上海三聯，2005），頁292~301。

26. 龔祥生，「從和諧社會到和諧世界的難題」，*國立政治大學中國大陸研究中心通訊*，第11期（2007年1月），頁16~17。

27. 張文本，*中國新世紀安全戰略*（山東：山東人民，2000），頁152~153。

設。中國更是亞洲能源短缺國家的重要一份子，中國維護石油安全的舉動必須考量尤其是東北亞國家間共同的利益，必須利用此特點在實質上加強維護麻六甲海峽安全，或者是利用西氣東輸管線提供日韓等國便捷的天然氣來源。²⁸

而中國前領導人江澤民從中國國家領導人位置卸任後，仍持續對於中國的能源安全予以關注，並且投稿至上海交通大學學報，發表他對於中國能源安全的看法。文中提到能源問題事關經濟安全和國家安全，國際油價上漲甚至能夠造成一國的社會動盪，他認為不合理的國際政治經濟秩序和能源市場規則，利用國際資源對於發展中國家設置了許多阻礙。因此對目前的中國對外石油對外依賴度將近50%的現況深表憂心，並指出國際油價市場的穩定對於至翁國的經濟安全和國家安全將會有越來越大的影響。²⁹所以從能源安全的角度來看，江澤民對於能源安全認同的定位，可由他文章末段的這段話所道盡：「能源是工業的糧食，是國民經濟的命脈，能源問題不僅是重大的經濟害社會問題，而且涉及重大的外交、環境、安全問題」。³⁰由於江澤民身份的特殊性，或可將這樣的安全認同定位視為中共官方近年以來對於能源安全問題的態度。

肆、中國石油安全之領域分析

本文嘗試將「複合安全理論」的建構方法和領域分析應用在中國的石油安全問題上進行研究。原本CSTC強調從國家作為研究標的出發，而後來的RSCT則是轉化為就共同安全問題下的一組「單元」進行研究，探討在軍事、政治、經濟、社會、環境等五個領域中不同主要行動單元所進行的安全化過程。故為了將本來研究的主

28. 張文木，*世界地緣政治中的中國國家安全利益分析*（山東：山東人民，2004），頁207~223。

29. 江澤民，「對中國能源問題的思考」，*上海交通大學學報*（上海），第42卷第3期（2008年3月），頁347。

30. 江澤民，「對中國能源問題的思考」，頁358。

體從國家轉為特定的安全議題，必須以「中國石油安全」當作共同安全主題，用不同領域內的主要單元，亦即當中最重要安全行為體來成為投射在五項領域的研究目標，在不同的領域中轉化為不同的「指涉對象」以符合該領域的情境脈絡，並將RSTC的議題、研究單元和層次加以轉換，以方便將研究主軸專注在中國石油安全議題上（見表一）。

表一：RSTC研究途徑代換表

	研究議題	研究單元	研究層次
RSTC	國家安全	區域內的國家、跨國組織	區域
本文	石油安全	國內各領域中主要行為體	單一國家：中國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本文使用領域分析和建構方法研究石油安全問題在五項領域中的安全化過程，故在各項領域的討論時，將依循以下的推論順序：首先需找出石油安全問題在每個領域所處的「指涉對象」名稱；其次，找尋其「存在性威脅」為何，並觀察面對這項威脅時，相應負責處理的「安全行為主體」如何在這領域中進行「安全化」；另外，必須視情況進一步考察在該領域中是否存在其他「功能性行為主體」。

一、軍事領域

在這領域所指涉的存在性威脅對象通常是使用武力的實體，如另一個國家，而地理因素、歷史性敵意、政治因素也易於影響軍事上對於存在性威脅和脆弱性的認知。³¹而本研究將能源問題帶入軍事領域來討論時，就必須先將能源問題的指涉性對象名稱定義為「戰略資源」，因為如同石油對於歐美的海權國家一般，此「戰略

31. Barry Buzan, Ole We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pp. 59~61.

資源」關係到了一國的軍事能力的正常發揮，尤其是在制海權的維護特別明顯。³²這主要是考量國家在受到戰爭威脅時，無論是對外作戰或者是防禦本土，都必須要有源源不絕的戰略資源作為後勤補給所需，於是能源問題作為戰略資源的角色，被從軍事領域中突顯出來。

要觀察石油安全問題在軍事領域中如何被安全化，我們可以從人民解放軍這樣一個軍事領域中主要的安全性行為主體來理解。因為軍方不只在軍事國防的領域決策中具絕對優勢，解放軍亦可透過中共外事領導小組對外交政策進行影響。有研究顯示自1980年以來，該小組中至少會有一名軍方代表，多半來自國防部或總參謀部，且軍方近年來逐步擴張在小組內相對於黨內文人的決策影響力。³³在中國國防部出版的**2006年中國國防白皮書**第一章「安全形勢」中提到「能源資源……和運輸通道等安全問題不斷上升」，故未來解放軍的海上作戰能力必須能夠維護國家海洋權益和海上運輸線，具體的作為如2005年時與越南簽署**中越海軍北部灣聯合巡邏協定**，並與菲律賓、印尼分別簽署**海事合作諒解備忘錄**、**海上合作諒解備忘錄**，以因應麻六甲困境。³⁴在之後的**2008年中國國防白皮書**中亦提及「圍繞戰略資源、戰略要地和戰略主導權的爭奪加劇……發端于美國的金融危機影響加深，世界經濟發展中的能源、糧食等問題嚴峻，深層次矛盾凸顯」³⁵等內容，這些都表達了中國軍方對於戰略資源安全的擔憂，且突顯出中國軍方對於將中國能源問題安全化的強烈動機。另一方面，中共軍事專家David Shambaugh

32. 張文木，**世界地緣政治中的中國國家安全利益分析**，頁 217~218。

33. Michael D. Swaine著，楊紫函譯，**共軍如何影響中共國家安全決策**（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9），頁59~65。

34. 中國國防部，「2006年中國的國防白皮書」，**中國軍網**。
<<http://211.166.76.2/site1/2006ztpd/2006zggfbps/index.htm>>

35. 中國國防部，「2008年中國的國防白皮書」，**新浪網**。
<<http://mil.news.sina.com.cn/2009-01-20/1101539495.html>>

整理了解放軍相關智庫單位如中國軍事科學院、中國國際戰略學會、中國國防大學戰略研究所等智庫單位的出版品後，得出的結論是這些軍事分析專家較民間分析家更傾向於發現亂源，且近來認為「領土與資源衝突」因素導致中共參與軍事衝突的可能性在增加當中。³⁶

而從種種研究分析中，可歸納出石油安全作為「戰略資源」的指涉性對象，在軍事領域上面臨了三項主要存在性威脅。首先是缺乏石油戰略儲備，由於未來的石油危機的可能形式不探可能是如前兩次因為OPEC減產所造成的「供應危機」，而是由於亞洲國家對石油的大量需要，使國際油價不斷上揚所造成的「價格危機」。³⁷所以建立戰略儲備已在適當時機提出，以平抑油價，就是一個重要的解套方法。但以世界先進國家既存的石油儲備來看，美國有120天，日本亦有160天左右的戰略儲備。³⁸但以中國大陸在「十五計畫」實施儲備制度之前，僅僅有著七天的石油戰略儲備量，沒有戰略儲備的國家，其內部能源市場很容易遭受到國際油價變化的打擊，無力自我調節和抵禦，在國際油價攀升時將造成嚴重的經濟損失。³⁹再從軍事角度來看，當海岸被敵國封鎖時，戰略儲備不足將不利於長期抵抗外敵。

其次是維護海上通道不易，由於石油供應來源過於單一，雖然近年來進行的「能源外交」達成了多項與世界產油國的能源合作計畫，但目前的石油進口仍是處在過度依賴中東的現況。大約為三分之二左右的進口石油必須從本身政局不穩的中東經過波斯灣、印度

36. David Shambaugh著，高一中譯，**現代化中共軍力：進展、問題與前景**（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4），頁451~454。

37. 楊浩君，**石油到底出了什麼問題**（台北：海鴿文化，2005），頁19~23。

38. 鍾堅，「中國大陸進口原油海上交通線面臨的困局」，**展望與探索**，第3卷第7期（2005年7月），頁13~14。

39. 唐鈞，**大搏殺—世紀石油之爭**（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4），頁186~189。

洋、麻六甲海峽、南海、台灣海峽最後才能到達中國大陸。⁴⁰中國大陸有90%左右的原油需要從中東、非洲等地經由海運進口而來，且其中90%是由非中國籍輪船所承載，所以一方面必須擴充本身的遠洋航運能力，另一方面爲了維護漫長的石油生命線，勢必要從外交、戰略手段與沿線國家合作，或是投入軍事力量在各沿線要地，以確實的保證安全。但這樣的舉措首先要面對的是「麻六甲困境」，此區由新、馬、印尼三國共管，美軍更是有軍事基地駐紮在新，極容易遭到封鎖；⁴¹此外，進入了台灣海峽和大陸沿海時，又必須進入美日安保條約的範圍之內（1997年通過「美日防衛指針」計畫後，此區域皆屬於條文內「周邊有事」的範圍，中共方面認爲是增加了對台灣問題的干涉），⁴²此區安全又關乎東海油田的主權爭議，以及在地緣政治上是否能夠進入太平洋，所以其複雜性可想而知，故必須用外交方式保持與沿線國家的友好，以及持續和美方溝通，保障其運輸安全。

第三，軍事投射能力不足，歷史上自17世紀帝國主義萌芽以來，列強就是以關鍵資源的競逐作爲擴展軍事部署的原動力，到了冷戰時期美蘇圍繞關鍵資源的軍事行動和部署更加的多樣性，包括佔領資源儲備或是維持局部優勢都與資源的競逐息息相關，且由投射的能力決定了優劣。⁴³所以一旦中國所依賴的主要產油國家，如中東情勢發生如之前的阿富汗戰爭或第二次波灣戰爭這種狀況時，將造成中東石油供應的不穩定，且中國發展能源供應多元化的

40. David Zweig and Bi Jianhai, "China's Global Hunt for Energy," *Foreign Affairs*, Vol. 84, No. 5 (September/October 2005), pp. 31~32.

41. 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海上通道安全課題組，*海上通道安全與國際合作*（北京：時事出版社，2005），頁117~120。

42. 邱坤玄，「中共對冷戰後美日安全關係的認知與新安全觀的形成」，*東亞研究*，第35卷第2期（2004年7月），頁12~17。

43. Philippe Le Billon, "The Geopolitical Economy of 'Resource Wars'," in Geaóid Ó Tuathail, Simon Dalby, and Paul Routledge eds., *The Geopolitics Reader*, 2nd ed. (NY: Routledge, 2006), pp. 203~208.

標的產油國，多半因距離中國本土遙遠，無論產油地區發生任何狀況，以中國目前的軍事投射能力來說都是鞭長莫及的。

在軍事領域當中，國家的軍事力量是不可否認的安全性行為主體，而人民解放軍的分析家確實發揮了這部分的工作，點出威脅性來源並且引導國家政策以及資源的配置朝向因應種種存在性威脅的方向（例如爭取增加預算用以發展遠洋作戰甚至航母能力），⁴⁴將「戰略資源」的安全化決策朝向其利益發展。

二、經濟領域

在複合安全理論中，經濟安全的指涉對象是十分廣泛的，可以從個人、階級到國家甚至於抽象的全球市場經濟本身。其他引發經濟安全問題的來源為國家貿易金融、經濟地位是否能保持自由，其經濟地位是否獨立，以及來自全球經濟的適應問題等，但即使如此，國家仍是首要經濟安全指涉對象，因為能源、糧食等民生物資的確保，以及經濟的持續增長，都是國家維持人民生活水準所必須的。⁴⁵

當能源尤其是石油作為重要的生產要素，但卻無法自給自足而必須逐漸依賴外國時，會對中國大陸的經濟安全產生一種明確的威脅感，所以在經濟安全上的指涉性對象即為「生產要素」。從近年來國際石油價格走勢來看，2002年6月紐約市場每桶原油價格為24美元，2005年1月上漲到44美元，2006年8月更躡升至78.4美元，4年內世界原油價格上漲了3.2倍之多。⁴⁶也連帶的使世界各非產油國或是能源消耗大國受到極大的衝擊，有能力的國家更是大量投入能

44. 「孫來燕：中國將認真研究和考慮建造航母的問題」，人民網。

<<http://military.people.com.cn/GB/1076/52984/4961034.html>>

45. Barry Buzan, Ole We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pp. 100~103.

46. 蔡稀有，「國際石油貿易摩擦及我國石油貿易對策的思考」，*理論前沿*（北京），2007年16期（2007年），頁13。

源開發，但也引發了各國以石油公司在各產油地區的貿易競爭，對於中國大陸而言當然也不能例外。所以我們可以從國際油價波動對於中國物價的影響和中國石油集團對外的投資競爭兩個方面，來探討其所面臨的存在性威脅為何，以及從這兩個面向觀察其如何被安全化。

首先，與油價上漲相應的存在性威脅乃是「通貨膨脹」問題，而直接必須處理國幣通貨波動的中國人民銀行，就成為了負責將此問題安全化的安全行為主體。因為人民幣在2006年開放有限浮動匯率後仍是採取盯住美元的政策，當美元不斷貶值時，以美元計價的石油就會國際石油價格的不斷攀升，使得以人民幣購買石油作為生產要素的成本上升，相應的國內運輸成本也跟著上升，以及本來可能用作實用的糧食被轉移為替代性能源，連帶造成了食品物價的不斷上升。⁴⁷例如以食用花生油為例，從大約兩年前的每斤六元人民幣升到現在的每斤10元人民幣，豬肉價格更由兩年前的每斤7元人民幣升到現在的12.5元人民幣。⁴⁸也就是說2007底以來中國大陸通貨膨脹的原因，除了因為熱錢湧入所造成的流動性過熱外，國際油價不斷的上漲也透過了國際收支和中國國內經濟發展需要而影響了人民幣匯率，造成了目前的通貨膨脹現象。⁴⁹所以在2007年12月5日落幕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也已確定「明年首要任務是防止經濟過熱，防止通貨膨脹，並投入更多財力改善民生，促進社會和諧」。⁵⁰證明中共中央已經正視通貨膨脹問題，並且著手安全化。中國人民

47. 郭智，「石油價格上漲對人民幣匯率的影響分析」，**中國集體經濟**（北京），2007年08期（2007年8月），頁103~104。

48. 「熱線論壇：中國物價及通脹問題」，**美國之音中文網**，2007年12月2日。
<<http://www.voanews.com/chinese/c2007-12-02-voa42.cfm>>

49. 高鶴，「中國通貨膨脹：特徵、邏輯與趨勢策略探討」，**首席財務官**（北京），2007年10期（2007年10月），頁54~59；周衛輝，「關於我國通貨膨脹誘因的實證研究」，**西安財經學院學報**（西安），第20卷第4期（2007年7月），頁45~47。

50. 杜林，「中國將防止通脹列為明年當務之急」，**美國之音中文網**，2007年12月6日。
<<http://www.voanews.com/chinese/w2007-12-06-voa37.cfm>>

銀行行長周小川更在2008年時多次直接指出由食品和油價推動的通貨膨脹是一個全球現象，這與國際原材料價格上升導致中國出現成本推動型通脹的觀點是相近的，⁵¹即使在2008年底歷經美國金融危機之後，周小川仍認為油價驟降僅是短期現象，原因是市場對於國際環境暫時失去信心導致，但在短則一、兩年，長則三、四年的景氣復甦後，油價上漲的長期態勢仍然不會改變，到時中國早晚仍須面對由此而來的通貨膨脹問題。⁵²而我們由此可以證明石油作為稀缺生產要素，對於中國物價的波動影響是明顯可見的。

其次，中國三大石油集團做為國家的商業手段，在前進世界各產油國的競逐時，面臨了西方國家以及已經佔有主要優勢的跨國石油集團的「商業競爭」。除了中東以外的世界各地仍有著許多豐富的油田，並且不斷的在發現探勘之中，包括了裡海地區、西伯利亞地區、中南美洲、非洲等地區都陸續發現了新興的油源。為了在這樣的競逐過程當中取得一席之地，就必須以跨國石油公司經由商業收購或是國家與產油國間簽訂優先開採的合作條約。對於求油若渴的中國大陸來說，目前正是難得的機遇期，提供了能源外交的發揮空間；另一項好處在於這些新興的產油國家，如中亞、蘇丹、伊朗、委內瑞拉等地，之前與其他主要強權的關係（尤其是美國）並不是特別密切，於是更方便了中共力量的進入。在這些地區主要是交由三大國營石油集團進行併購和入股的工作，且彼此負責的區域亦有所不同，如中石油重點在北非、拉丁美洲，中石化重點在中東、中亞和俄，中海油側重的是澳洲、印尼等東南亞區域。⁵³

透過三大集團的持續運作，中國石油貿易占世界石油貿易比例

51. 「周小川：信貸控制是暫時的 逐漸擴大匯率彈性」，中國經濟網：經濟博克。

<<http://big5.ce.cn/gate/big5/blog.ce.cn/html/46/102346-139702.html>>

52. 「呂文波：周小川對通貨膨脹的判斷可能會誤導市場」，中金在線。

<<http://news.cnfol.com/081028/101,1594,4957765,00.shtml>>

53. 龔祥生，「中共能源外交戰略之日本因素研究」，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碩士論文（2006年），頁77~87。

由2000年的4.2%提高到2006年的7.6%，但貿易的方式主要是進口原油為主。原油進口來源仍以中東、非洲為主，其中從非洲進口的比重持續增加；從俄羅斯、委內瑞拉等國的原油進口明顯增長，而來自OPEC國家的原油進口量所占比例有所下降。從國家分佈上看，2006年中國原油進口雖然已來源於40多個國家，但進口量超過1000萬噸只有五個國家，分別是沙烏地阿拉伯、阿曼、伊朗，安哥拉和俄羅斯。⁵⁴

若單以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等三大國有企業集團在國際市場上進行各項油田股份、收購石油公司等商業行為是不足以得到足夠的資源的。主要原因在於一來長期計畫經濟下的國營石化企業，對於國際石油市場機制的敏感度不足，資訊不對稱，常造成浪費，二來這樣快速的進行併購，會造成他國疑慮，⁵⁵使得外國政治力介入，導致跨國的投資併購不易成功。不如由領導人率團直接出訪產油國家，或是利用產油國來訪機會進行直接溝通，並且可盡量避免外力介入雙邊的合作計畫。

在經濟領域中可將石油安全轉化為「生產要素」是需要加以保護的指涉性對象。而對應這兩項威脅的三大石油集團和人民銀行乃分別作為主要的安全行為主體，中國政府與三大集團透過不斷宣傳和研究對於油源短缺的憂慮，尋求更多的資源配置因應通貨膨脹和國外大型石油公司等競爭者的存在性威脅，形塑了能源問題在經濟領域的安全化。並以政府力量從資金挹注或促成能源協定等方式，支持三大集團與這些功能性行為主體種種海外石油商務貿易行為，以進行對於威脅的因應，為確保了經濟安全取得了初步的成果。

54. 蔡稀有，「國際石油貿易摩擦及我國石油貿易對策的思考」，頁14~15。

55. 美國國務院前亞太副助卿薛瑞福於採訪時所表示這將會影響美國利益，請見「奪取能源，中向爭議海域下手」，**台灣日報**，2005年7月28日，第7版。

三、社會領域

社會安全關注的是一種「集體認同」的維持，其中包括了共同的語言、風俗習慣、民族或國族意識的維持是否能夠延續，該集體所適用的指涉性對象可以是單一民族也可以是整個國家。Wendt認為國家是具有身份和利益的實體，行為體的身份是經由內在和外在建構而成的，國家的身份包括了個人、類屬（政權形勢）、角色、集體認同，而利益就是生於這些身份當中，所以內生於國家。⁵⁶Buzan同意Wendt的看法，認為產生於觀念的身份認同模式構成了社會結構的整體，並對於由「極」所界定的國際體系和其物質結構賦予意涵，而這社會結構與其所處的物質結構同時在不斷的流變當中，因為社會結構是取決於行為體之間認知其他行為體是敵人、對手、朋友而被建構的。⁵⁷若是以國內社會而言，社會安全所面對的存在性威脅主要來自於移民問題或是鄰近文化的橫向競爭，其他還有兩種極端但同屬縱向競爭的融入地區一體化或是分離主義。

從中國大陸的幾篇關於民族集體身份的文章等，⁵⁸都不斷的呼籲民眾重視中華民族精神的團結，將全球化所帶來的外來文化作為主要的存在性威脅。認為國家文化安全是一種安全關係、一種狀態，將文化安全與國家安全本身的特質相連，把國家文化安全歸類於軟安全（也稱軟力量安全，精神力安全，它是一種無形力量資源）。⁵⁹而中國政府目前所致力塑造的中華民族復興，顯示出欲將當代價值和中華傳統文化相結合的新型民族主義（姑且不論是否有

56. Alexander Wendt著，秦亞青譯，*國際政治的社會理論*，頁281~298。

57. Barry Buzan著，劉永濤譯，*美國和諸大國：21世紀的世界政治*（上海：上海人民，2007），頁15~24。

58. 金一南，「民族精神與國家安全」，*當代軍事文摘*，2007年08期（2007年8月），頁46~48；羊守森，「論文化在綜合國力競爭中的地位」，*長春工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長春），第17卷第3期（2005年9月），頁39~41；沈洪波，「國家文化安全之安全困境探析」，*理論導刊*（西安），2007年08期（2007年8月），頁114~117。

59. 沈洪波，「國家文化安全之安全困境探析」，頁114~117。

加強中共執政合法性的工具性質），但因為中國在近五十年以來才開始以「平等」的身份進入國際體系，與目前已佔據強勢文化的歐美國家的對話能力較弱，目前只能是弱勢文化，要與主流國際文化價值相結合還需要一段時間。但許多中國學者擔憂經由各種傳媒、網絡管道所湧進的西方文化，將對中華文化造成文化威脅，則是一種將較狹隘的「信息安全」威脅代換為「文化安全」的一種誇大說法，因為文化包含的價值與歷史傳統範圍是更深刻廣泛的。⁶⁰

將能源問題帶入中國大陸目前高漲的民族主義來觀察，目前民間對能源問題的反應有捲入民族主義的趨勢，最明顯的例子發生在國際油源競爭上，美國和日本兩方扮演了最主要的兩個牽制性角色。投射入此領域來觀察，他們也可說是資本主義加上民族主義的文明威脅代表，因為無論是在商業手法上或者是在牽制動機上，都可以看到背後的文明衝突。

中國與日本之間的民族情感糾葛，早在十九世紀甲午戰爭就早已展開，到二戰時日本的直接入侵中國的歷史問題更是造成了兩國爭吵至今的主要爭端。不時在兩國的各種經貿摩擦中引爆，使得兩國即使經貿往來日益頻繁且密不可分，但雙方民間觀感卻時時受到民族情緒所影響而未能改善。⁶¹而在實際的石油競爭上，中日兩國對於西伯利亞石油管線的競爭過程，是兩國首次直接的油源競逐。日本在2001年時於中俄間既有的泰納線基礎上中途介入，並向俄國誘以更具經濟回饋的安納線方案，雖然最後以建設優先通往中國的安大線勝出，但已經造成雙方民間意識到彼此衝突已從抽象的歷史和民族意識，擴展到實質有形的石油利益。⁶²隨後兩國更在2004年

60. 俞新天，「中國對外戰略的文化思考」，*現代國際關係*（北京），2004年第12期（2004年），頁20~26。

61. 小倉和夫著，何樂譯，「日本反感中國的根源」，*中國市場*（北京），2008年46期（2008年11月），頁74。

62. 「泰納線一期先進中國 中俄石油管線曾三次改道」，*人民網*，2006年1月11日。
<<http://finance.people.com.cn/BIG5/1037/4016526.html>>

東海油氣田的開發上產生爭議，從是否有權單方面進行探勘開始，再進到是否存在東海中間線的辯論，後來演變為共同開發與否和範圍的商議，可說兩國在此個案上正逐步摸索出一條避免正式衝突的道路。但談判過程中往往都不可避免的和反日情緒掛勾，造成每個步驟都費時難以解決。⁶³

另一方面，以中美間的石油衝突而言，當中國的三大石油集團在世界各地進行商業併購並不順利，尤以2005年美國藉由政治壓力，使中海油被迫放棄併購尤尼科石油公司為最顯著的例子。⁶⁴在過程當中，中海油高調的出資併購行動，引起了西方國家的疑慮，因為歐美石油業領域連1980年代的日本都未曾染指過，且事關美式生活的核心資源，當然使得在併購申請曝光後，引來美國民族情緒和政治力的關注，並對於中海油的國營企業身份加以攻擊。⁶⁵從中國民族主義的角度來看，這類案例很容易被與清末民初那時受列強侵略欺侮的民族情緒相結合，使一般民眾容易認為這又是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帝國主義國家，對於中國崛起的打壓和不友善所導致。⁶⁶

因此，要定義能源問題在社會安全領域中所呈現出的指涉性對象，可直接訴諸為「民族主義」。而存在性威脅則很廣泛的包含了以西方國家為主的能源競爭對手，其對一般民眾宣傳的安全性話語是透過不斷的愛國主義教育所建構而成的。雖然並非針對能源這個議題，但既能夠為執政合法性建立心理基礎，又能夠與目前民生所需的石油安全進行結合，將這個領域上的競爭挫敗，在官方操作下

63. 龔祥生，「中共能源外交戰略之日本因素研究」，頁65~77。

64. 劉勇、蔣涵，「中海油失手：競購尤尼科遭遇阻撓」，**中國能源網**，2005年12月30日。<<http://www.china5e.com/news/oil/200512/200512300193.html>>

65. 陳衛東，「中海油競購優尼科引發的思考」，**中國石油石化**（北京），第16期（2005年8月），頁18~19；吳越，「尋求突破」，**中國石油石化**（北京），第16期（2005年8月），頁21~24。

66. 楊毅，「戰略機遇期的中國國家安全」，**教學與研究**（北京），2006年第4期（2006年4月），頁12~17。

導引至民族文化的對抗，也就是由官方建立起民眾對於中華國族的自我認同，並和其他文明所代表的他者隔離開來，使這三者之間形成了一個有利於中共的安全化循環。

四、環境領域

包含氣候、生態圈的維持和相互依賴、負載能力下降、水資源喪失、二氧化碳排放過量所造成的溫室效應，或者是森林、植物生態被破壞所造成的沙漠化，以及各項自然資源損耗、污染（包含核能、石化等所造成）等等對於人類生存環境所產生的威脅都廣泛的屬於這範疇之內。中國大陸爲了能源的開發，加上以煤礦爲主的能源結構，大量的煤礦坑開採、砍伐林木做爲燃料以及建築三峽大壩進行水力發電等等，都造成了生態上的影響，對其本身的生活環境造成威脅。

故能源問題在環境上的指涉性對象即爲「自然資源」，其對應的存在性威脅可包含污染、人爲消耗。目前透過分析家的鼓吹，已逐漸形成「可持續發展」的安全性話語，做爲增加環境安全的主要論述，而負責主管的環境保護部以及主導可持續發展戰略的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兩者就共同成爲了此領域中的安全行爲主體。在減少繼續損耗自然資源方面，2002年中共十六大會議中，推出了「可持續」能源發展戰略，遵守「節能優先、結構多元、環境友好、市場推動」等原則，藉助國際化力量，以求實現「能源翻一番、保證GDP翻兩番」的目標。⁶⁷更進一步的詳細規劃是在2004年中共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2004年所提出的「國家能源戰略的基本構想」研究報告，將中共能源發展的戰略概括爲：協調能源項目、依此編制政府預算、做爲立法依據、改進與能源相關的行政管理等四部分，並將油氣資源和糧食、水資源一併放入會影響社會經濟「可持續發展」

67. 陳清泰，「中國能源戰略和政策」，《中國對外貿易》（北京），2004年10期（2004年10月），頁78~80。

的三大戰略資源之中。

於減少環境污染方面，中國大陸因為天然煤礦的儲藏量得天獨厚（世界銀行預估其存量為1145億噸，佔世界的10.97%，同時也是世界第三位，次於美俄），以及長期「自給自足」的政策造成能源貿易受限的情況下，使得能源消費的比例以煤礦為主。國際能源機構（IEA）統計至1995年，中國大陸的煤礦消費比例達到了77%，而一般認為這樣偏重煤礦消費的比例，一來不符合現代國家的能源結構，二來被認為是造成能源使用效率不高以及排放大量二氧化碳的主要原因。⁶⁸所以在「能源發展十一五規劃」中目標將2010年，萬元GDP（2005年不變價，下同）能耗由2005年的1.22噸標準煤下降到0.98噸標準煤左右。十一五期間年均節能率4.4%，相應減少排放二氧化硫840萬噸、二氧化碳（碳計）3.6億噸。

在既有的以煤礦為主的能源消費基礎上，石油逐漸的在中國現代工業轉型的過程中提高了能耗比例，但也因此產生與燃煤不同的污染問題。例如2006年中國國家環保總局統計石化系統全行業的排放工業廢水3百多億噸、工業廢氣1.4萬億立方公尺，產生工業固體廢棄物840多萬噸，分別占中國大陸全國工業「三廢」（廢氣、廢水、廢棄物）排放總量的16%、7%和5%。⁶⁹以污染的方式來說，石油直接造成的污染可以分為三類，首先是開採時的土壤污染，受限於開採資金技術的限制，許多中國內陸的早期油田區域往往在汲取過程中，日積月累的造成原油外溢，使得有毒物質大規模的滲入土壤之中，造成動植物無法生長等問題，這狀況尤其以黃土高原區的地方性小型油田的污染最為普遍；⁷⁰其次，水上石油污染包含了

68. Zhong-Xiang Zhang, *The Economics of Energy Policy in China* (Cheltenham, UK: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1998), pp. 54~55.

69. 史立峰，「蓄勢待發 石化環保裝備箭在弦上」，*石油石化物資採購*（吉林），2008年01期（2008年），頁32~33。

70. 張妍，「黃土區石油污染土壤的現狀及其修復」，*商洛學院學報*（陝西），第22卷第2期（2008年4月），頁56~58。

海上油井井噴和油輪漏油事件等兩種方式，都會使得油污附著在海中的魚類、藻類、浮游生物上，並導致其大量死亡，而過去在中國沿海也都曾發生過，例如1996年6月福建省湄州灣福建煉化公司專用碼頭安福輪原油洩漏事件，造成26平方公里的油污染區域，危及了當地海洋漁業及旅遊業及自然生態；⁷¹第三種方式為空氣污染，石油的燃燒所產生硫的氧化物、二氧化硫和三氧化硫會嚴重污染大氣，對人造成呼吸道傷害，或是形成酸雨破壞物質表面、土壤和水體，造成生態失衡，而石油化工生產和以石油作溶劑的油漆、塗料、油墨等在製造和使用過程中也有碳氫化合物蒸發逸出，進而造成另一種空氣污染的形式。⁷²

因此從以上污染情形來看，造成了石油本身在環境領域中的雙重性，既是受到保護的安全指涉對象，又是主動造成危害此領域安全的威脅。由於這樣的雙重性，導致可持續發展戰略的制訂執行必須上升至跨部會協調，方能夠對抗危害「自然資源」的環境污染以及非再生性資源損耗等兩項存在性威脅，所以環保部和發改委兩者成爲主要安全行爲主體，透過跨部會的協調以進行安全化。

五、政治領域

過去的「地緣政治」強調民族國家對於領土安全有著根深蒂固的執著，加上能否控制某個重要地理軸點或國家，將對於國家安全利益的損益有重大的影響。因此地緣政治的論點往往是從具體的地理位置、權力平衡、戰略佈局等角度去探討國家在地緣政治中的角色和策略，國家必須多方考慮在該地理環境當中存有的潛在對手和互動規則，再進行調整和佈局，判斷是否必須應用自己的勢力控制

71. 丁蘭，「論海上石油污染與中國海洋環保法制」，*山西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 (太原)，第24卷第2期 (2001年4月)，頁64-66。

72. 曹剛、王華，「石油污染及治理」，*沿海企業與科技* (廣西)，2005年第3期 (2005年3月)，頁92-94。

關鍵的地理軸點或是與處於關鍵位置的國家進行結盟，其思維邏輯順應了現實主義的安全極大化原則。⁷³

Buzan等人所關注的政治安全領域與「地緣政治」有所不同，主要在探討國家或國際體制、組織（如政府、主權、民族國家、國際法、國際秩序）的內外部合法性，以及存續受到威脅的狀況，故在此指涉的威脅是對於國家合法性、統治威權，甚至是對國家主權造成挑戰的對象，此種威脅表現於外的具體形式包括對於政府主權的承認與否、推翻現存政府、分離主義等非軍事層面的威脅。⁷⁴因此，在政治領域中的主要安全主體無疑就是代表國家的政府，但由於中國本身一黨專政的政治特色，導致政府的執政合法性問題直接等同於中國共產黨掌握政府執政權力的合法性問題，亦即中共必須持續保有具說服力的施政表現。故中共作為政治領域最重要的安全行為主體，其安全化行為的目標往往來自於國內，如中國大陸學者楊光斌等人就認為，中國的安全戰略與世界上其他大國不太相同，做為還處在發展中國家的中國，其面臨的安全難題往往首先來自於國內，因而國家的安全戰略也必須先就國內因素考量，使得整體對外安全戰略成為典型的內政延續。而經濟的快速發展造成中國國內能源成等比級數的需求成長，連帶考驗了中共執政當局確保穩定能源外在供應來源的能力；⁷⁵此外，中共官方也將能源問題視為是「十一五」全面建設小康社會時期的嚴峻挑戰，將能源安全定位成由內部影響到國家政權穩定的重大考驗。⁷⁶

73. Zbigniew Brezezinski著，中國國際問題研究所譯，**大棋局**（上海：上海人民，1998），頁49~53。

74. Barry Buzan, Ole We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pp. 141~145.

75. 楊光斌等著，**中國國內政治經濟與對外關係**（北京：中國人民大學，2007），頁95~98。

76.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與改革委員會，**能源發展十一五規劃**，2007年4月12日，頁4。<<http://www.sdpc.gov.cn/fzgh/ghwb/115zxgh/P020070925543261533041.pdf>>

因此，在政治領域中的重點並不是地緣政治所關注的區域權力平衡或是利益掌控權，複合安全理論途徑所關注的問題應該是：能源問題是否確有可能會引發中共一黨專政的政權合法性危機或者是影響中國政府主權合法性存續？這問題以目前的經驗性證據而言是很有疑問的，因為Buzan等人在論述政治領域問題時，亦強調定義政治領域問題的難處在於稍嫌有領域重疊之嫌，因為許多政治合法性危機是透過其他四個領域的交互影響而產生（例如領土問題同時牽涉政治主權和軍事安全），所以單獨能夠危害政治安全而不牽涉到其他領域的指涉性威脅稀少，爲了避免與其他領域的定義重複，Buzan等人將此領域的安全主體鎖定在政治組織的穩定性，以及其合法性所受到的「非軍事威脅」，例如主權的國際承認危機等等，並以此細分出九種威脅。⁷⁷藉此闡明即使政治領域的指涉性威脅不以軍事形式出現，也能對於政治組織造成多種的合法性危機，且都能在過去經驗證據上發生過的狀況中找到佐證案例。

若嚴格的以Buzan等人的原意應用於中國的石油安全時，即使假定石油安全問題能夠對中國政體的合法性造成動搖，也多半必須依靠與其他經濟、軍事、社會等領域的連結才可能引發這樣的危機。也就是說，石油安全必須透過其他領域作爲中介變項，始能夠在政治領域產生存在性威脅，並不能夠直接對於政治領域造成實質影響，所以本文不認爲能源問題具備單獨在政治領域內足以形塑出具體指涉性對象的潛力。即使是從其所劃分出的九種威脅找尋相似可類比的種類，也僅能從第二種威脅（在意識型態背景下，弱國所

77. 分別是：1.在民族—國家分裂的基礎上，弱國所受到的有意性威脅；2.在意識型態背景下，弱國所受到的有意性威脅；3.民族—國家中易受攻擊的國家所受到的無意的，以單元爲基礎的威脅；4.在政治—意識型態基礎上，國家所受到的無意性威脅；5.支持與反對超民族的地區一體化安全；6.由於民族—國家的分裂所受到的結構性（體系）威脅；7.在意識型態上國家所受到的結構性威脅；8.要求成員國有超級忠誠的跨國運動所受到的威脅；9.國際社會、秩序和法律所受到的威脅。

受到的有意性威脅) 當中找到依稀可尋的歸類, 可類比的案例為美國基於意識型態對於古巴的反對, 古巴作為國力弱於美國的鄰近社會主義國家, 雖然未受到美國直接的軍事侵略, 但美國對其意識型態的敵意和經濟制裁持續未減, 故在這案例中美國對於古巴是其政治安全中的具體存在性威脅。⁷⁸但要由此找出中國在石油安全問題上, 所可能面對的具體存在性威脅卻很困難, 因為在能源問題上不存在對等的威脅對象, 即使中共確有潛在的安全威脅, 也無法在可類比的層級內找到對其政治合法性或主權; 或許會有人提出中日東海油氣田問題以質疑本文觀點, 認為這可能危及中國政府在東海地區的主權, 但在兩國歷經六輪的協商後願意暫時擱置主權, 以中間線為基準並進行共同開發的共識形成後,⁷⁹此問題已不至於造成對中國政府主權危機或合法性危機, 故本研究認為石油安全問題在政治領域內難以轉換出指涉性對象, 也因此在此領域對其產生的存在性威脅必須進行更加精確的定義以及直接的經驗證據佐證才能得到具體的答案。

肆、複合安全理論的適用性及延伸 (代結論)

從上述內容可以將能源問題在各領域的分析綜合整理為表二。由這張表當中可以發現, 以個別領域而言, 其中美國的角色在軍事、社會等領域有重複出現的現象, 這當然引起中國分析家和各領域主要的安全行為主體的關注, 並反映在兩者長期以來的競和關係上。這種狀況隨著小布希政府上台後的八年期間內, 因為他個人的政策傾向再加上碰上中國經濟的快速發展時期, 故這種衝突只是更加的被突顯在中美關係之中。⁸⁰而在進入經濟領域時, 歐美、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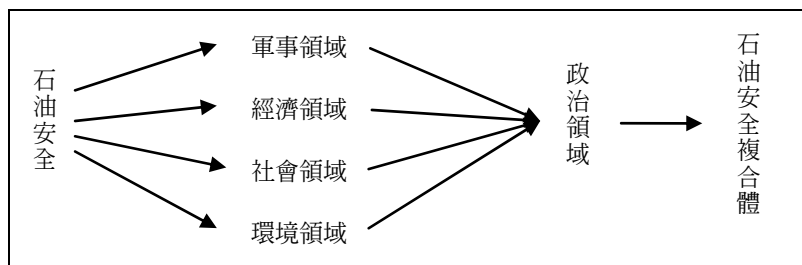
78. Barry Buzan, Ole We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p. 156.

79. 「中日雙方通過平等協商 就東海問題達成原則共識」, 中央政府門戶網站。
<http://big5.gov.cn/gate/big5/www.gov.cn/jrzg/2008-06/18/content_1020543.htm>

80. Michael Renner, "Oil and Blood: The Way to Take Over the World," in Geaóid Ó

本的石油集團以跨國公司的身份出現在存在性威脅當中，且OPEC也在2008上半年的石油飆漲中扮演著關鍵的角色。當議題轉入環境領域時，污染或者是防止自然資源的持續耗損的威脅即來自於中國大陸內部，作為行為主體的發改委和環保部的安全化行為只需面對國內的單元，例如重工業、高污染產業等等。

再從各領域整合而成的總體而言，石油安全問題在這四項領域若嚴重到足以動搖中共的執政合法性基礎時，才會發生政治領域內具體的威脅，但是以目前看來，這必須要經濟、社會，或者是社會、環境，甚至軍事、經濟等領域兩兩同時發生作用才可能造成這樣的結果，亦即中國共產黨一黨專政的合法性危機若要能夠體現在政治領域當中，則政治領域就成為了將其他四領域整合而成的共同場域，所有在這四領域進行安全化的單元，最終都必須要能夠進入到政治領域當中，並在此領域的安全化過程中逐漸整合各領域內的活動單元，方能藉由石油安全作為各單元間所關注的共同安全問題，將原本RSTC所探討以區域層次為主的安全複合體加以轉化，形成以中國一國為單位，國內各行為體為單元的石油安全複合體（見圖一）。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圖一：石油安全複合體之領域整合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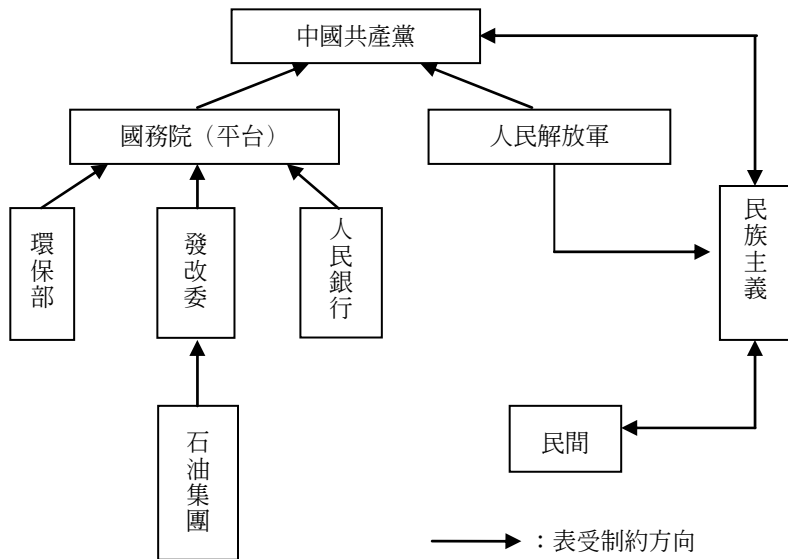
Tuathail, Simon Dalby, and Paul Routledge eds., *The Geopolitics Reader*, 2nd ed. (NY: Routledge, 2006), pp. 213~216.

在中國石油安全的行為主體互動上，本文將五大領域整合後產出一跨領域行為體互動流程圖（圖二），藉以回應本文最初所欲達到之研究目標，對於中國石油安全提供一跨領域的整合互動脈絡分析，亦可作為本文結論。亦即政治領域雖然必須透過其他四領域才能被威脅到，但在最終建構起中國石油安全複合體時，政治領域卻具有超然整合的優先性，也就是說政治領域能夠掌控其他四領域的安全行為主體，建立起互通觀念具有統一意志的安全複合體，原因可從圖二當中各行為體的上下層級式互動中瞭解，由於專業性和職能的不同，即使無法全然以黨的力量全然取而代之，但其中國務院成為環保部、人民銀行、發改委等三領域安全行為主體的溝通協調平台，而依照「以黨領政」、「黨指揮槍」的原則，中國共產黨本身又兼顧協調領導人民解放軍（軍事領域安全行為主體）和代表行政體系的國務院兩者的功能，所以中國共產黨在與各領域安全行為主體的互動中，處在跨領域的最高階層。需要補充的是，三大石油集團由於官股高度集中的身份，應可視為國家安全複合體在經濟領域的意志行為延伸，雖受發改委能源局指導，但在專業領域上和組織性質上都使其成為不可替代的主體之一；⁸¹此外，民族主義由於中共長期的愛國主義教育政策，使得中國民間的民族主義意識高漲，但相反的往往在突發事件時成為了雙面刃，反過來形成巨大的輿論壓力迫使官方有所作為，故在圖中顯示的是中國共產黨與民間被民族主義相互制約的情形，且軍方立場往往是最容易受到民族主義影響而採取強硬立場的單位，也代表了社會領域和軍事領域間的融合互動。

故總體而言，本文認為以中國為單位的石油安全複合體已然成形，但因為各行為者在其領域中仍有特殊地位，故作為整合主體的

81. 魏艾、林長青，*中國石油外交策略探索：兼論安全複合體系之理論與實際*（台北：生智，2008），頁37~38。

中共仍會尊重各領域中主要行為體的專業意見和特殊利益，因此以中國為單位的石油安全複合體和區域安全複合體相對照，一樣有個中心思想或組織作為整合平台，但想達到統一且如臂使指的意志和行為還差少許，如同複合體內的國家仍有自我意志一般，中國內部各領域之安全主體也是會不時尋求自主性，但不至於破壞整合成一整體的大方向。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圖二：跨領域行為體互動流程圖

本文依照複合安全理論的研究架構，將中國能源問題由各領域進行分析之後，可以此評估RSTC對於中國石油安全的適用性，本文發現當把原本RSTC以廣泛到接近無限延伸的國家安全議題代換為單一安全議題，再將其分析深入以國家為主要研究層次的各領域後（見表二），其效果雖不如Buzan等人分析歐盟或北美時那樣具有適用性，因為在個別領域上，除政治領域外分別都可以發現具有明

確的安全行為主體、存在性威脅和指涉性對象，但領域分析對於各領域內的單元及議題對象的轉化和辨別上具有其卓越之處，尤其在超出傳統軍事政治安全的部分，複合安全理論為我們拓展了關於認同、經濟、環境等的新視野，並且能由建構方法找出被建構出的威脅和行為主體間的區別，有助於釐清問題的主客體；另一值得關注點在於，複合安全理論所設定的政治領域定義狹隘，所以一方面政治領域內的存在性威脅難以找出具體的認定目標，另一方面本文做出的結論是政治領域在重要性上超越其他四領域，與複合安全領域強調五領域並列的指稱也所不同，這是因為將研究層次降低至有一超強權威（中央政府）的國內層次時，所產生之必然現象，也造成面臨政治領域最終明顯高於其他領域卻又找不到明確的指涉對象或威脅，但又不得不透過其他四領域分析為政治領域提供安全論述基礎的狀況，所以本文結論不能夠被認為可單從政治領域切入中國安全議題，即使與原本五大領域等量齊觀的理論假設不同，但仍須兼顧五個領域的安全化分析。

表二：石油安全之領域分析表

	安全行為主體	存在性威脅	指涉對象
軍事領域	中國人民解放軍	美日安保同盟 產油國動亂	戰略資源
經濟領域	中國人民銀行 三大石油集團	通貨膨脹 商業競爭	生產要素
社會領域	中國民族主義者	西方國家	民族主義
環境領域	國家發改委 環境保護部	污染、非再生性損耗	自然資源
政治領域	中國共產黨	N/A	N/A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二、後續研究的延伸性

若回歸到RSTC作為一個以區域為主要研究層次的理論本質，

則本文的研究就必須進一步考察在東亞地區的各國，從探討石油安全問題進入各國不同領域的安全化過程為主軸，評估石油安全問題是否能夠被整合成爲東亞區域內各國或各單元彼此之間的安全問題？它是否足以構成跨領域的共識基礎，促成「區域安全複合體」(RSC)的形成？

東亞區域內國家都已經感受到中國大陸環境污染所帶來的共同威脅，例如溫室效應、沙塵暴等等，相信此區域內的國家都樂於分享對於環境保護的安全認知，以避免彼此生活環境的進一步惡化。但是在其他領域目前就很難說足以形成共同的安全認知，例如在軍事領域的範圍，這涉及到各國必須共同防範麻六甲海域一帶的海盜，以確保油輪的安全，雖然泰國、馬來西亞、日本在2007年2月共同舉行了反海盜演習，但是不能保證其他國家包含中國、韓國在內能夠投注海上軍力參與此區域的維安，或者享受到這些保護，「搭便車」的問題也是難以克服的。在經濟領域上，因爲油價的上漲並非出於供應不足，而是在於需求者並不存在與供應者同等的議價能力，再加上國際投機資金不斷湧入石油期貨等炒作機制所致，無論油價貴賤，爲了經濟消費都必須購買一定量的原油。⁸²也就是說，除非東亞的國家團結起來構築足夠強大的消費者端組織，否則將難以與產油國家對抗，但即使有共同的安全認知，僅靠此區域的國家仍將難以與強大的OPEC相抗衡，1970年代兩次石油危機時沒能做到，將來也很難做到。社會領域則明顯是各民族集體意識的展現，要像歐盟形成類似「大歐洲」的認同感，在地形破碎的東亞地區難以達成，再加上歷史敵意難以消除，所以「石油安全」要作爲此區域形成RSC的基礎還言之尚早。

此外，2007年3月Buzan來台於政大演講時，作者有幸當面向其詢問石油安全能否成爲東亞整合的契機？而他的意見是先不論亞

82. 楊浩君，石油到底出了什麼問題，頁100~102。

洲，石油安全在其他地方都並不足以成爲一項共同的安全議題，因爲人們總是能夠找到替代能源，且從1970年代的兩次石油危機來看，當時並未因油價飆升而造成任何搶奪能源的軍事衝突發生，也未形成任何石油消費者方所成立的跨國聯盟，故即使在普遍依靠外來石油進口的東亞地區，似乎亦不足以促成RSC的發展。

因此，若要真的回歸到本理論所注重的區域安全研究層次，在實際研究操作上將會是不小的挑戰，亦是本文之所以不貿然在本文中將研究方向延伸至此的主要原因。最後，本文目的是希望加強中國石油安全的研究與國際關係理論的對話，並且試圖導入較爲新穎的研究方法，讓石油安全研究盡可能走出單純的政策研究範疇。而對於五項領域的分析研究，其實以主題性而言皆可分別獨立爲單獨的論文，爲本次研究篇幅以及相關經驗證據資料的限制，在本文中僅能點到爲止的做出初步的介紹，期望日後有取得更多相關資料進一步研究的機會。

參考書目

一、中文

- 「中日雙方通過平等協商 就東海問題達成原則共識」，**中央政府門戶網站**。
<http://big5.gov.cn/gate/big5/www.gov.cn/jrzg/2008-06/18/content_1020543.htm>
- 「中國明年成立能源部」，**BBC中文網**，2007年11月3日。
<http://news.bbc.co.uk/chinese/trad/hi/newsid_7090000/newsid_7092000/7092088.stm>
- 「中國能源法草案公開徵詢意見」，**BBC中文網**，2007年12月4日。
<http://news.bbc.co.uk/chinese/trad/hi/newsid_7120000/newsid_7126400/7126433.stm>
- 「呂文波：周小川對通貨膨脹的判斷可能會誤導市場」，**中金在線**。
<<http://news.cnfol.com/081028/101,1594,4957765,00.shtml>>
- 「周小川：信貸控制是暫時的 逐漸擴大匯率彈性」，**中國經濟網：經濟博克**。
<<http://big5.ce.cn/gate/big5/blog.ce.cn/html/46/102346-139702.html>>
- 「孫來燕：中國將認真研究和考慮建造航母的問題」，**人民網**。
<<http://military.people.com.cn/GB/1076/52984/4961034.html>>
- 「泰納線一期先進中國中俄石油管線曾三次改道」，**人民網**，2006年1月11日。
<<http://finance.people.com.cn/BIG5/1037/4016526.html>>
- 「國家能源局『三定』方案正式獲批」，**節能與環保**（北京），2008年08期（2008年），頁7。
- 「奪取能源，中向爭議海域下手」，**台灣日報**，2005年7月28日，第7版。
- 「熱線論壇：中國物價及通脹問題」，**美國之音中文網**，2007年12月2日。
<<http://www.voanews.com/chinese/c2007-12-02-voa42.cfm>>
- Alexander Wendt著，秦亞青譯，**國際政治的社會理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
- Barry Buzan著，劉永濤譯，**美國和諸大國：21世紀的世界政治**（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 David Shambaugh著，高一中譯，**現代化中共軍力：進展、問題與前景**（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2004）。

- Michael D. Swaine著，楊紫函譯，**共軍如何影響中共國家安全決策**（台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9）。
- Zbigniew Brezezinski著，中國國際問題研究所譯，**大棋局**（上海：上海人民，1998）。
- 丁蘭，「論海上石油污染與中國海洋環保法制」，**山西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太原），第24卷第2期（2001年4月），頁64~66。
- 子杉，**國家的選擇與安全－全球化進程中國家安全觀的演變與重構**（上海：上海三聯，2005）。
- 小倉和夫著，何樂譯，「日本反感中國的根源」，**中國市場**（北京），2008年46期（2008年11月），頁74。
- 中國國防部，「2006年中國的國防白皮書」，**中國軍網**。
<<http://211.166.76.2/site1/2006ztpd/2006zggfbps/index.htm>>
- 中國國防部，「2008年中國的國防白皮書」，**新浪網**。
<<http://mil.news.sina.com.cn/2009-01-20/1101539495.html>>
- 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海上通道安全課題組，**海上通道安全與國際合作**（北京：時事出版社，2005）。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與改革委員會，**能源發展十一五規劃**，2007年4月12日。
<<http://www.sdpc.gov.cn/fzgh/ghwb/115zxgh/P020070925543261533041.pdf>>
- 牛文元、胡鞍鋼，「能源的壓力與挑戰」，**21世紀中國面臨的12大挑戰**（北京：世界知識，2001），頁52~56。
- 王逸舟，「論綜合安全」，**世界經濟與政治**（南京），第4期（1998年4月），頁5~14。
- 杜林，「中國將防止通脹列為明年當務之急」，**美國之音中文網**，2007年12月6日。<<http://www.voanews.com/chinese/w2007-12-06-voa37.cfm>>
- 史立峰，「蓄勢待發石化環保裝備箭在弦上」，**石油石化物資採購**（吉林），2008年01期（2008年），頁32~33。
- 江澤民，「對中國能源問題的思考」，**上海交通大學學報**（上海），第42卷第3期（2008年3月），頁345~359。
- 羊守森，「論文化在綜合國力競爭中的地位」，**長春工業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長春），第17卷第3期（2005年9月），頁39~41。

- 何文淵等，「中國油氣資源發展現狀面臨的問題和對策」，**中國能源**（北京），第27卷第1期（2005年6月），頁32~37。
- 吳越，「尋求突破」，**中國石油石化**（北京），第16期（2005年8月），頁21~24。
- 沈洪波，「國家文化安全之安全困境探析」，**理論導刊**（西安），2007年08期（2007年8月），頁114~117。
- 周衛輝，「關於我國通貨膨脹誘因的實證研究」，**西安財經學院學報**（西安），第20卷第4期（2007年7月），頁45~47。
- 邱坤玄，「中共對冷戰後美日安全關係的認知與新安全觀的形成」，**東亞研究**，第35卷第2期（2004年7月），頁12~17。
- 金一南，「民族精神與國家安全」，**當代軍事文摘**（北京），2007年08期（2007年8月），頁46~48。
- 俞新天，「中國對外戰略的文化思考」，**現代國際關係**（北京），2004年第12期（2004年），頁20~26。
- 唐昀，**大搏殺——世紀石油之爭**（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4），頁186~189。
- 秦亞青，「國家身份、戰略文化和安全利益——關於中國與國際社會關係的三個假設」，**世界經濟與政治**（南京），第1期（2003年1月），頁10~15。
- 高鶴，「中國通貨膨脹：特徵、邏輯與趨勢策略探討」，**首席財務官**（北京），2007年10期（2007年10月），頁54~59。
- 張文木，**中國新世紀安全戰略**（山東：山東人民，2000）。
- 張文木，**世界地緣政治中的中國國家安全利益分析**（山東：山東人民，2004）。
- 張妍，「黃土區石油污染土壤的現狀及其修復」，**商洛學院學報**（陝西），第22卷第2期（2008年4月），頁56~58。
- 張國寶，「健全能源管理體制 加快能源結構調整」，**中國經濟網**，2008年3月23日。
<http://www.ce.cn/xwzx/gnsz/gdxw/200803/27/t20080327_14979385.shtml>
- 曹剛、王華，「石油污染及治理」，**沿海企業與科技**（廣西），2005年第3期（2005年3月），頁92~94。
- 郭智，「石油價格上漲對人民幣匯率的影響分析」，**中國集體經濟**（北京），2007年08期（2007年8月），頁103~104。
- 陳清泰，「中國能源戰略和政策」，**中國對外貿易**（北京），2004年10期（2004

年10月)，頁78~80。

陳衛東，「中海油競購優尼科引發的思考」，**中國石油石化**（北京），第16期（2005年8月），頁18~19。

楊光斌等著，**中國國內政治經濟與對外關係**（北京：中國人民大學，2007）。

楊浩君，**石油到底出了什麼問題**（台北：海鴿文化，2005）。

楊萬明，「論綜合安全觀」，**國際問題研究**（北京），2005年第4期（2005年），頁1~5。

楊毅，「戰略機遇期的中國國家安全」，**教學與研究**（北京），2006年第4期（2006年4月），頁12~17。

劉勇、蔣涵，「中海油失手：競購尤尼科遭遇阻撓」，**中國能源網**，2005年12月30日。<<http://www.china5e.com/news/oil/200512/200512300193.html>>

劉勝湘，「國家安全觀的終結？—新安全觀質疑」，**歐洲研究**（北京），第22卷第1期（2004年2月），頁1~16。

蔡稀有，「國際石油貿易摩擦及我國石油貿易對策的思考」，**理論前沿**（北京），2007年16期（2007年），頁13~15。

鍾堅，「中國大陸進口原油海上交通線面臨的困局」，**展望與探索**，第3卷第7期（2005年7月），頁13~14。

魏艾、林長青，**中國石油外交策略探索：兼論安全複合體系之理論與實際**（台北：生智，2008）。

龔祥生，「從和諧社會到和諧世界的難題」，**國立政治大學中國大陸研究中心通訊**，第11期（2007年1月），頁16~17。

龔祥生，「中共能源外交戰略之日本因素研究」，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碩士論文（2006年）。

二、英文

Buzan, Barry, *People, States and Fear: The National Security Problem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Brighton: Wheatsheaf, 1983).

-----, *People, States and Fear: An Agenda for International Security Studies in the Post-Cold War Era* (Hemel Hempstead: Harvester Wheatsheaf, 1991).

-----, Ole Weaver, and Jaap de Wilde, *Security: A New Framework For Analysis* (Colorado: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1998).

- and Ole Weaver, *Regions and Powers the Structure of International Security*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 Downs, Erica S., "The Chinese Energy Security Debate," *China Quarterly*, No. 177 (March 2004), pp. 24~30.
- Finnemore, Martha and Kathyn Sikkink, "International Norm Dynamics and Political Change,"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Vol. 52, No. 4 (Autumn 1998), pp. 887~917.
- Kim, Samuel S., "Chinese Foreign Policy in Theory and Practice," in Samuel S. Kim ed., *China and the World: Chinese Foreign Policy Faces the New Millennium*, 4th ed. (Boulder, Colo.: Westview Press, 1998), pp. 3~33.
- Le Billon, Philippe, "The Geopolitical Economy of 'Resource Wars'," in Geaóld Ó Tuathail, Simon Dalby, and Paul Routledge eds., *The Geopolitics Reader*, 2nd ed. (NY: Routledge, 2006), pp. 203~208.
- Lieberthal, Kenneth, "Domestic Politics and Foreign Policy," in Harry Harding ed., *Chinese Foreign Relations in the 1980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4), pp. 43~70.
- Moore, Thomas G. and Dixia Yang, "Empowered and Restrained: Chinese Foreign Policy in the Age of Economic Interdependence," in David M. Lampton ed., *The Making of Chinese Foreign and Security Policy*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1), pp. 191~229.
- Renner, Michael, "Oil and Blood: The Way to Take Over the World," in Geaóld Ó Tuathail, Simon Dalby, and Paul Routledge eds., *The Geopolitics Reader*, 2nd ed. (NY: Routledge, 2006), pp. 213~216.
- Wendt, Alexander, "Collective Identity Formation and the International Stat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88, No. 2 (May 2004), pp. 385~387.
- Zhang, Zhong-Xiang, *The Economics of Energy Policy in China* (Cheltenham, UK: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1998).
- Zweig, David and Bi Jianhai, "China's Global Hunt for Energy," *Foreign Affairs*, Vol. 84, No. 5 (September/October 2005), pp. 31~32.

聯絡作者

地址：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政大東亞所

E-mail: rockkung2001@yahoo.com.tw

收稿日期：98/4/17

審查通過：98/5/16

責任編輯：蔡儀農